

琼民源案件是怎么回事？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4/2021\\_2022\\_\\_E7\\_90\\_BC\\_E6\\_B0\\_91\\_E6\\_BA\\_90\\_E6\\_c33\\_4434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4/2021_2022__E7_90_BC_E6_B0_91_E6_BA_90_E6_c33_44341.htm) 琼民源案件是怎么回事

？琼民源案件是我国证券市场自建立以来最严重的一起证券欺诈案件。（1）琼民源案背景，1997年1月22日和2月1日，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民源）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年度报告和补充公告称，1996年该公司实现利润5.7亿余元，本年度资本公积金增加6.57亿元。琼民源的年度报告刊登后。市场反映强烈，该公司股价波动异常。琼民源公司全部董事在讨论琼民源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上集体辞职、导致琼民源无人申请复牌。为此，国务院证券委会同审计署，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组成联合调查组，对琼民源公布的1996年公司业绩进行了调查。（2）已查实的违规问题。经查实，琼民源1996年年度报告和补充公告所称1996年“实现利润5.7亿余元”，“资本公积增加6.57亿元”的内容严重失实，虚构利润5.4亿元，虚增资本公积6.57亿元。其中5.4亿元虚构利润是琼民源在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情况下，通过与关联公司及他人签订的未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合作建房、权益转让等无效合同编造的；而6.57亿元资本公积，是琼民源在未取得土地使用权，未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立项和确认的情况下，对四个投资项目的资产评估向编造的。琼民源的上述行为，严重违反《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禁止证券欺诈行为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土地管理制度和会计制度，欺骗股东和社会公众，其行为误导了广大投资者，严重损害琼民源股东和社会公众的合法权益，在

社会上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已涉嫌构成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的犯罪行为。该公司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的主要责任人已涉嫌犯罪，1997年7月公安机关已将犯罪嫌疑人依法拘留，已移交检察机关处理。为琼民源出具1996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因其所出具的文件含有虚假、严重误导性内容，亦构成虚假陈述行为。调查组同时发现琼民源的控股股东民源海南公司与深圳有色金属财务公司联手，于琼民源公布1996年中期报告“利好消息”之前，大量买进琼民源股票，1997年3月前大量抛出，获取暴利。这两家公司的行为严重违反了有关金融、证券法规，构成了操纵中场行为。（3）处理结果。 将制造虚假财务数据的有关材料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并建议其所在公司依照法定程序撤销其各项职务；对琼民源公司及有关董事处以警告。 建议由琼民源的控股股东民源海南公司的上管部门组成清理整顿小组，负责处理琼民源的日常工作，并依法召开琼民源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的董事会。在新的董事会对已公布的虚假财务报告进行更正并重新披露后，依照有关规定向深交所申请复牌。 建议有关上管部门撤销直接为琼民源进行审计的海南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吊销其主要负责人的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对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处以警告，暂停其从事证券业务资格6个月，对该事务所在琼民源财务审计报告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暂停其从事证券业务资格3年。对海南大正会计师事务所罚款30万元，暂停其从事证券相关资产评估业务的资格6个月，对负有直接责任的注册会计师，暂停其从事证券业务资格3年。

对民源海南公司和深圳有色金属财务公司分别处以警告。

没收非法所得6651万元和6630万元，并各罚款200万元。建议有关部门对深圳有色金属财务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给予行政处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